

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机关全勤指挥部防
护装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
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CT-ZB00117-2023

2023年09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机关全勤指挥部防护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CT-ZB00117-2023
2.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机关全勤指挥部防护装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82.795 万元（人民币）
5.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个人防护装备	1 批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乙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9月11日至2023年9月15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方式：邮箱获取（邮箱号 nmct100@163.com）或现场获取，邮箱获取时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发送获取采购文件所需材料原件的扫描件。

售价：¥0.00元，本公告包含的采购文件售价总和。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9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地址：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华府世家商业2号楼6楼）

五、开启

时间：2023年9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地址：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华府世家商业2号楼6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获取采购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
2.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苏力德街9号

联系方式：张磊 0471-53184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华府世家商业 2 号楼 6 楼

联系方式：0471-3827320-60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娜 焦静 白音胡日

电 话： 0471-3827320-6082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9 月 1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事项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现场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评标
5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响应文件数量	供应商必须将所投的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 （1）竞标首轮报价表1份 （2）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3）电子文档1份（包括响应文件word格式，盖章签字PDF格式各一份，提供U盘，U盘不退）。
9	成交人确定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结果确定中标（成交）人。
10	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11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详见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书。
12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采购人收取。
13	代理费用收取标准	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收取。
		金 额：人民币12500.00元。 收款账户：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14	磋商保证金	银行账户：1540 0205 7353 开户行行号：1041 9101 4056 具体内容详见本文件第二章2
15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要以书面形式出具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除应附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需单独提交一份，在递交标书时，同供应商身份证一同出示，以证明合法投标身份。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响应文件应采用胶装，正、副本分别牢固装订成册。 (2) 供应商应将竞标首轮报价表一份包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竞标首轮报价表”。 (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4) 电子文档以U盘形式单独密封，并标明“电子文件字样”。 (5) 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印章或密封章。
17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18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家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19	报价形式	总价报价，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20	现场考察	否
21	其他	/

二、磋商须知

1. 磋商保证金（如需缴纳保证金）

1.1 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在开标时提供证明材料。

1.2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1.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3.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说明

1. 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 各参与方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

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4.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 “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 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 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 现场考察

8.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 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 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 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

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3. 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 样品

5.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 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 开标

1.1 程序

- (1) 宣布纪律；
- (2) 宣布相关人员；
- (3) 工作人员对已提交的密封文件进行解封，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4) 参加人员对开标情况进行确认；
- (5) 开标结束。

1.2 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 评审

详见第五章

3. 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废标公告”。

4. 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

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内容为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机关全勤指挥部防护装备。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采购包 1（机关全勤指挥部防护装备）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
标的提供的地点	呼和浩特市苏力德大街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之后一次性付清。
验收办法及要求	货物满足合同及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文本的技术及商务标准，包含货物的外观、品名、型号、数量、质量、生产日期、到货日期、技术指标等内容，货到安装调试、随货附带的产品配置清单、装箱单、采购发票、合格证、使用说明书、技术手册、技术软件、保修证明、产品鉴定检验证书等与产品有关材料齐全真实。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5%。 2. 提交（缴纳）形式： ① 转账或电汇：在签订合同前由成交供应商单位账户一次性汇入采购单位账户，在汇款附言中写明项目名称，并到采购人财务室换取履约担保金收据。 ② 支票、汇票、本票； ③ 银行保函：向采购人递交由银行出具的无条件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 3. 提交（缴纳）时间：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形式缴纳的，应于签订合同前；以保函形式提交的，应于签订合同后十五日内。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规定提交（缴纳）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依次确定成交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4. 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等标准组织履约验收，无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履行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5. 不予退还的情形： ①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如果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中标项目转包给第三方，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终止合同，并没收其履约担保。 ②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中标项目中不允许分包的内容分包给第三方，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终止合同，并没

	收其履约担保。 ③如成交供应商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担保中得到补偿。 6.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其他	质保期12个月，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需满足采购人要求能够安装芯片信息，并确保在装备使用过程中无质量问题。 2. 投标人须承诺，派专人上门服务量体裁衣，满足采购人要求保证标的物穿戴适体率。

2. 技术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分项预算 单价（万元）	分项预算 总价（万元）	面向对象情况	技术要求
1	抢险救援服 （冬）	100	0.1180	11.8000	面向中 小企业	详见技术参数
2	抢险救援服 （夏）	100	0.0898	8.9800		
3	抢险救援头盔 （红）	50	0.0430	2.1500		
4	抢险救援靴 （冬）	50	0.0453	2.2650		
5	抢险救援靴 （夏）	50	0.0430	2.1500		
6	抢险救援手套	100	0.0265	2.6500		
7	消防员灭火防 护服（指挥 款）	50	0.4366	21.8300		
8	消防头盔	50	0.3690	18.4500		
9	佩戴式防爆照 明灯	100	0.0350	3.5000		
10	灭火防护靴 （冬）	50	0.0504	2.5200		
11	灭火防护靴 （夏）	50	0.0433	2.1650		
12	灭火防护手套	50	0.0298	1.4900		

13	消防护目镜	100	0.0084	0.8400		
14	消防安全腰带	50	0.0235	1.1750		
15	消防员护膝、护肘	100	0.0083	0.8300		
总价（元）：827950.00						

3. 样品提供

3.1 开标当日供应商需提供**抢险救援服（冬）、抢险救援服（夏）、抢险救援头盔（红）、抢险救援靴（夏）、抢险救援手套、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指挥款）、消防头盔、灭火防护靴（夏）、灭火防护手套、消防员护膝护肘**的样品。

3.2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不低于采购文件要求并符合相关标准。

3.3 无需随样品提交样品相关检测报告。

3.4 样品提交方式：样品封存提供，注明单位名称，采购文件编号、提供样品清单（包括名称数量品牌型号等），样品清单需在开标时和样品一并提交。

3.5 样品退还：成交供应商样品不退，待实际验收时核对，实际供货产品必须和样品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未成交的供应商样品将在采购活动结束后退回。

技术参数

序号	器材名称	技术要求
1	抢险救援服（冬）	<p>▲1. 产品符合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服装结构由防护层、防水透气和舒适层三层结构组成。</p> <p>3. 服装防护层</p> <p>3.1防护层材料：原液染色芳纶纤维，具有防静电、阻燃、耐磨、轻便等性能，单位面积质量（200±10）g/m²。</p> <p>3.2阻燃性能：防护层面料与肩部、膝部、臀部、肘部等部位的加强材料，经过25次洗涤后进行阻燃性能试验，损毁长度不大于100mm，续燃时间不大于2s且无熔融、滴落现象。</p> <p>3.3断裂强力：经、纬向干态断裂强度不小于650N。</p> <p>3.4撕破强力：经、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100N。</p>

- 3.5 接缝断裂强力：面料接缝断裂强力不小于650N。
- 3.6 热稳定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防护层面料与肩部、膝部、臀部、肘部等部位的加强材料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不大于5%，且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
- 3.7 色牢度：防护层面料的耐水摩擦色牢度、耐洗沾色牢度、耐光色牢度不小于四级。
- 3.8 色差：前领与前身、袖与前身、袋与前身、左右前身及其它表面部位的色差不小于四级。
- 3.9 表面抗湿性能：洗涤五次后，沾水等级不小于三级。
- 3.10 缩水率：经过五次洗涤后，沿经、纬向缩水率不大于5%。
- 3.11 起毛起球性能：按照GB/T 4802.1-2008《纺织品 织物起毛起球性能的测定》检测，不低于3级。
4. 防水透气层
- 4.1 防水透气层材料：芳纶水刺无纺布覆PTFE膜。
- 4.2 耐静水压性能：洗涤25次后，耐静水压不小于50kPa。
- 4.3 透湿率性能：不小于5000g/(m²·24h)。
- 4.4 拒油性能：洗涤25次后，拒油性能不小于3级。
- 4.5 热稳定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不大于10%，且试样表面应无明显变化。
- 4.6 缩水率：经过五次洗涤后，沿经、纬向缩水率不大于5%。
5. 舒适层
- 5.1 舒适层材料：芳纶与阻燃粘胶混纺材料；颜色：灰色。
- 5.2 热稳定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不大于10%，且试样表面应无明显变化。
- 5.3 阻燃性能：经25次洗涤后进行阻燃性能试验，且无熔融，滴落现象。
- 5.4 断裂强力：经、纬向干态断裂强度不小于300N。
- 5.5 缩水率：经过五次洗涤后，沿经、纬向缩水率不大于5%。
6. 衣领内部采用亲肤舒适层。
7. 上衣、裤子的带电量每件均不大于0.6 μC。
8. 反光标志带性能：逆反射系数、热稳定性能、耐洗涤性能、高低温性能满足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要求，反光标志带经过25次洗涤后进行阻燃性能试验，损毁长度不大于100mm，续燃时间不大于2s，无熔融、滴落现象，且反光标志带反面基布具有生产厂家印制的防伪标识。
9. 辅料要求
- 9.1 针距密度：各部位明暗线每3cm不少于12针，包缝线每3cm不少于9针。
- 9.2 所有硬质附件表面均须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还须经过防腐蚀处理，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保持原有功能。
- 9.3 缝纫线热稳定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缝纫线无熔融现象。
- 9.4 拉链：上衣前门襟和裤子前襟处采用不小于8号的树脂拉链，颜色与外层面料相匹配。
10. 腰带：插扣式腰带，颜色与救援服一致，表面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须经过防腐蚀处理，佩戴舒适。

		<p>11. 服装质量：总质量不大于3kg（不含腰带和行军帽）。</p> <p>12. 衣服应有永久性的标志，其主要内容包括：产品执行的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的名称或商标、生产日期、检验合格标记、禁用场所。</p> <p>第二部分 其他要求</p> <p>1. 冬款抢险救援服包括上衣、裤子、行军帽和腰带，服装款式、号型等应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印发〈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和〈20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的通知》（应急消[2020]357号）中的统型要求。</p> <p>2. 服装型号、印字、魔术贴形状在满足统型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按照使用单位需求加工制作。</p>
2	抢险救援服 (夏)	<p>▲1. 产品符合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服装面料：</p> <p>2.1采用单层织物，为原液染色芳纶、氨纶、阻燃粘胶纤维等交织而成的双重组织；具备防静电、阻燃、耐磨、轻便、柔软、弹性，外层拒水防油、内层吸湿等性能，单位面积质量（200±10）g/m²。</p> <p>2.2阻燃性能：防护层面料与肩部、膝部、臀部、肘部等部位的加强材料，经过25次洗涤后进行阻燃性能试验，损毁长度不大于100mm，续燃时间不大于2s且无熔融、滴落现象。</p> <p>2.3断裂强力：面料经、纬向干态断裂强力不小于650N。</p> <p>2.4撕破强力：面料经、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100N。</p> <p>2.5热稳定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防护层面料与肩部、膝部、臀部、肘部等部位的加强材料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不大于5%，且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p> <p>2.6色牢度：防护层面料的耐水摩擦色牢度、耐洗沾色牢度、耐光色牢度不小于四级。</p> <p>2.7色差：前领与前身、袖与前身、袋与前身、左右前身及其它表面部位的色差不小于四级。</p> <p>2.8外层表面抗湿性能：防护层面料洗涤五次后，沾水等级不小于三级。</p> <p>2.9内层表面吸湿性、速干性：按照GB/T 21655.1-2008《纺织品 吸湿速干性的评定》检测，洗涤五次后，内层面料吸水率不小于100%，滴水扩散时间不大于20s，芯吸高度不小于90mm，蒸发速率不小于0.18g/h，透湿量不小于8000g/(m². d)。</p> <p>2.10拉伸弹性：按照FZ/T 01034-2008《纺织品 机织物拉伸弹性试验方法》，在定力为30N的条件下进行检测，定力伸长率（纬向）不小于12%，弹性回复率（纬向）不小于80%。</p> <p>3. 缩水率：经过五次洗涤后，沿经、纬向缩水率不大于5%。</p> <p>4. 起毛起球性能：按照GB/T 4802.1-2008《纺织品 织物起毛起球性能的测定》检测，不低于3级。</p> <p>5. 针距密度：各部位明暗线每3cm不少于12针，包缝线每3cm不少于9针。</p> <p>6. 接缝断裂强力：面料接缝断裂强力不小于650N。</p> <p>7. 衣领内部采用亲肤舒适层。</p>

		<p>8. 防静电性能：上衣、裤子的带电量每件均不大于$0.6 \mu\text{C}$。</p> <p>9. 所有硬质附件表面均须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还须经过防腐蚀处理，经$(180 \pm 5)^\circ\text{C}$热稳定性能试验后，保持原有功能。</p> <p>10. 缝纫线热稳定性能：经$(180 \pm 5)^\circ\text{C}$热稳定性能试验后，缝纫线无熔融现象。</p> <p>11. 反光标志带性能：逆反射系数、热稳定性能、耐洗涤性能、高低温性能满足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要求，反光标志带经过25次洗涤后进行阻燃性能试验，损毁长度不大于100mm，续燃时间不大于2s，无熔融、滴落现象，且反光标志带反面基布具有生产厂家印制的防伪标识。</p> <p>12. 拉链：上衣前门襟和裤子前襟处采用不小于8号的树脂拉链，颜色与外层面料相匹配。</p> <p>13. 腰带：插扣式腰带，颜色与救援服一致，表面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须经过防腐蚀处理，佩戴舒适。</p> <p>14. 服装质量：总质量不大于1.5kg（不含腰带和行军帽）。</p> <p>15. 衣服应有永久性的标志，其主要内容包括：产品执行的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的名称或商标、生产日期、检验合格标记、禁用场所。</p> <p>第二部分 其他要求</p> <p>1. 夏款抢险救援服包括上衣、裤子、行军帽和腰带，服装款式、号型等应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印发〈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和〈20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款式标识统型要求〉的通知》（应急消[2020]357号）中的统型要求。</p> <p>2. 服装型号、印字、魔术贴形状在满足统型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按照使用单位需求加工制作。</p>
3	抢险救援头盔（红）	<p>★1. 符合《XF 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的标准和应急管理部消防局统型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红色半盔，盔壳采用高强度塑料材料制成，顶部有加强筋，具有高抗冲击、耐热辐射、阻燃、防化学腐蚀、耐热耐寒电绝缘或其他类型的危害的能力；舒适衬垫，顶部为芳纶网状衬垫，四周为舒适层（与帽箍一体）可调节戴帽高度；</p> <p>3. 整个头盔在经过预处理后进行冲击吸收性能测试，头模所受的最大冲击力$\leq 3780\text{N}$；</p> <p>4. 侧向刚性：帽壳变形$\leq 40\text{mm}$，卸载后$\leq 15\text{mm}$；</p> <p>5. 阻燃性能：货源离开帽壳后，帽壳火焰自熄时间$\leq 5\text{S}$；</p> <p>6. 电绝缘性能：$\leq 3\text{mA}$；</p> <p>7. 反光标识：两侧粘贴弧形反光标识条带，颜色为荧光黄色。</p> <p>8. 下颏带延伸长度$\leq 20\text{mm}$；</p> <p>9. 热稳定性：在温度$(180 \pm 5)^\circ\text{C}$条件下，经5min后，头盔边沿应无明显变形。</p>

4	抢险救援靴 (冬)	<p>▲1. 符合XF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主体为黑色；反光标志为荧光黄色；鞋带材料为芳纶、“消防救援”标志为橘红色。由靴底、带舒适层的靴帮、带防穿刺层的靴内底、鞋垫和靴头等组成，靴头材料为碳纤维。内怀设有快速穿脱功能拉链，靴面主体材料为黑色防水阻燃牛皮和防水阻燃帆布。靴内衬采用保温棉。</p> <p>3. 从靴内后跟中央起至靴口最低处的高度$\geq 170\text{mm}$。</p> <p>4. 靴帮抗穿刺性能：$\geq 300\text{N}$，鞋帮抗热辐射性能：内表面温升$\leq 5^{\circ}\text{C}$。</p> <p>5. 阻燃性能：离火自熄时间0S，损毁长度$\leq 40\text{mm}$。</p> <p>6. 靴底抗穿刺性能：$\geq 2600\text{N}$。</p> <p>7. 防滑性能：始滑角$> 25^{\circ}$。</p> <p>8. 电绝缘性能：泄漏电流$\leq 0.1\text{mA}$。</p>
5	抢险救援靴 (夏)	<p>▲1. 符合XF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主体为黑色；反光标志为荧光黄色；鞋带材料为芳纶、“消防救援”标志为橘红色。由靴底、带舒适层的靴帮、带防穿刺层的靴内底、鞋垫和靴头等组成，靴头材料为碳纤维。内怀设有快速穿脱功能拉链，靴面主体材料为黑色防水阻燃牛皮和防水阻燃帆布。</p> <p>3. 从靴内后跟中央起至靴口最低处的高度$\geq 170\text{mm}$。</p> <p>4. 靴帮抗穿刺性能：$\geq 300\text{N}$，鞋帮抗热辐射性能：内表面温升$\leq 5^{\circ}\text{C}$。</p> <p>5. 阻燃性能：离火自熄时间0S，损毁长度$\leq 40\text{mm}$。</p> <p>6. 靴底抗穿刺性能：$\geq 2600\text{N}$。</p> <p>7. 防滑性能：始滑角$> 25^{\circ}$。</p> <p>8. 电绝缘性能：泄漏电流$\leq 0.1\text{mA}$。</p>
6	抢险救援手套	<p>▲1. 符合XF 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耐磨性能：掌心面材料在9KPa压力下，经8000次循环摩擦后，不被磨穿。</p> <p>3. 抗切割性能：掌心面、背面、袖筒材料的割破力$\geq 5\text{N}$。</p> <p>4. 抗机械刺穿性能：掌心面最薄部位$\geq 120\text{N}$、加强部位$\geq 270\text{N}$；背面最薄部位$\geq 100\text{N}$、加强部位$\geq 130\text{N}$。</p> <p>5. 阻燃性能：本体防护层面料、袖筒防护层面料和外层加强材料经过5次洗涤后进行阻燃性能试验，损毁长度$\leq 20\text{mm}$，续燃时间$\leq 1\text{s}$，无熔融、滴落现象。</p> <p>6. 热稳定性能：整只抢险救援手套在$(180 \pm 5)^{\circ}\text{C}$试验温度下保持5 min，表面无明显变化，且无熔融、熔滴和剥离现象，其在长度和宽度方向上的收缩率$\leq 5\%$，能保持正常穿戴。</p> <p>7. 抢险救援手套主体颜色为橘红色和黑色。分为内层、外层和加强层三层结构设计，在食指指尖增设触屏功能。</p> <p>8. 手背由芳纶双面针织布和TPR防撞条组成。芳纶双面针织布外面为橘红</p>

		<p>色，内面为黄色，克重（380±20）g/m²。</p> <p>9. TPR防撞条设置在手背、中指、无名指和小指部位，能覆盖手背关节部位和手指指甲以下关节部位，防撞条为整体一片式，关节部位采用分离式设计，便于手背关节部位弯曲，颜色为黑色、橘红色和灰色三色组合。</p>
7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指挥款）	<p>★符合XF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整套服装符合款式设计要求符合《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型式检验报告；</p> <p>一、整体要求</p> <p>1. 颜色：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3级（按《纺细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p> <p>2. 结构采用不可拆卸式一体化薄型两层设计；整体热防护性能：≥35cal/cm²；热稳定性能：经、纬向尺寸变化率≤3%，表面无明显变化；经5次水洗后，缩水率：≤2%；色牢度：耐洗沾色、耐水摩擦≥3级，光照色牢度均≥4级。</p> <p>2.1外层：面料采用芳纶或同性能面料。阻燃性能：经25次洗涤后，经、纬向续燃时间为0s，损毁长度≤20mm，无熔融、滴落现象；断裂强力：≥2800N，接缝≥65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700N，纬向撕破强力≥900N；抗湿性能：经5次水洗后，防水性能≥3级。</p> <p>2.2舒适层：阻燃性能：经25次洗涤后，经、纬向续燃时间为0s，损毁长度≤45mm，无熔融、滴落现象；断裂强力：经、纬向≥600N。</p> <p>2.3阻燃防寒保暖层：内胆里层采用200±10/m²阻燃保暖絮片，内外使用芳纶和阻燃粘胶混纺面料包裹保暖絮片；絮片阻燃性：续燃时间≤2s，损毁长度≤10mm，保暖克罗值≥2.5clo，内胆面料层标准按消防服舒适层标准执行，所有测试附第三方检测报告；防寒保暖层与消防员灭火防护服以拉链链接（可整体拆卸）。</p> <p>3. 配备救生拖拉带，断裂强力：≥18000N。</p> <p>4、服装重量：≤3Kg（不含防寒保暖层）。</p> <p>二、款式：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作战款指挥款，下摆衣兜为斜插兜，下摆后部设有开叉。</p> <p>（一）主体结构：</p> <p>1. 上下分体式结构。作战款上衣和裤子间重叠部分应不小于340mm。</p> <p>2. 衣领。衣领为立领，前部设护领，衣领内侧采用顺色贴肤舒适面料。</p> <p>3. 反光标识带。上衣在胸部、下摆、袖口各设1条360度环形反光标识带，裤子在小腿部各设1条360度环形反光标志带。反光标志带宽度为50.8mm（2英寸），颜色为黄银黄。</p> <p>4. 裤子裆部。裤子裆部采用一体式设计。</p> <p>5. 裤子背带。配H型背带，背带应可调节长度，可拆卸。</p> <p>6. 上衣前门襟拈链号型不小于8号。</p> <p>（二）附属结构：</p> <p>1. 口袋。上衣左胸外设电台立体口袋，门襟内侧设防水插袋，下摆设置外贴袋。大腿外侧各设工具袋1个。所有外口袋均设置漏水孔。</p>

		<p>2. 标识魔术贴。左上臂外侧设 90mm×110mm 盾牌型魔术贴并配盾牌型标识。左胸设19消防软胸徽同形状魔术贴，用于粘贴19消防员软胸徽或19消防干部软胸徽。右胸设90mm×57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消防指战员胸部标识。</p> <p>3. 袖口。袖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外层本色布包边，设置收紧调节袢，并配置罗纹防护护腕，罗纹防护护腕开拇指孔，内部设置止水布。</p> <p>4. 上衣门襟。上衣门襟魔术贴为贯通式。</p> <p>5. 上衣下摆。上衣舒适层下摆设置止水布。</p> <p>6. 裤脚口。裤脚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内部设置止水布，内侧设置拈链，裤脚设耐磨材料包边。</p> <p>7. 补强处理。肩、肘、膝部应采用耐磨层加厚处理，耐磨层应柔软且易于清洗。</p> <p>8. 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袢。</p> <p>三、标识</p> <p>1. 所有标识按甲方要求喷涂及制作，符合《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标识魔术贴不出现熔融、滴落现象。</p> <p>2. 每套防护服配备相应左、右臂标识。</p>
8	消防头盔	<p>★1. 符合《GA44-2015 消防头盔》的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型式检验报告；</p> <p>2. 红色全盔双层帽壳设计。外帽壳为高分子聚酰胺和聚丙烯混合材料帽壳，包含抗高温抗火焰抗刮擦的树脂涂层；内帽衬由抗高温发泡材料和凯夫拉等材料复合而成，内部为增强型蜂窝结构和防护夹层，提供多重防护（冲击、穿刺、高热、火焰）。所有部件均可拆卸以便清洗，更换。</p> <p>3. 抗冲击性能：$\leq 3780\text{N}$；帽顶部最大冲击加速度$\leq 150\text{gn}$、帽前部、侧部、后部最大冲击加速度$\leq 400\text{gn}$。加速度$> 150\text{gn}$，其持续时间$\leq 5\text{ms}$，加速度$> 200\text{gn}$，其持续时间$\leq 2.3\text{ms}$。</p> <p>4. 头盔不应妨碍空气呼吸器面罩的佩戴，采用双层防护面屏，能满足佩戴矫正眼镜需求，头盔含有内置防护眼罩，面屏、眼罩； 电绝缘性能：帽壳泄露电流$\leq 1\text{mA}$。</p> <p>5. 侧向刚性：帽壳最大变形$\leq 21\text{mm}$，卸载后变形$\leq 3\text{mm}$。</p> <p>6. 面罩透光率：$> 65\%$</p> <p>7. 四点式可调节Nomex或皮革下颚带，佩戴稳定。</p> <p>8. 配反光镀膜防护面罩+透明护眼屏的双面罩配置。</p> <p>9. 披肩材质：Nomex。</p>

9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p>▲1. 符合GB30734-2014《消防员照明灯具》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须能与灭火头盔配套使用，符合17式消防员佩戴式防爆照明灯款式标识统型要求。</p> <p>3. 佩戴式防爆头灯采用直筒圆柱形结构设计，具备强光、弱光、爆闪光可切换功能。</p> <p>4. 重量≤110g(含电池)。</p> <p>5. 灯具外壳防护等级应满足GB/T 4208-2008规定的IP66/ IP68 的要求；当防护等级为IP66/ IP68时，灯具的潜水深度≥1.5米和持续时间≥1小时。</p> <p>6. 强光工作时间≥4h，工作光工作时间≥8h。</p> <p>7. 照度（2处测试）强光平均值≥1000lx，最小值≥800lx；弱光照度平均值≥700lx，最小值≥500lx。</p> <p>8. 充电孔：灯筒上或其它部位应设计有通用Type-C充电口孔位。灯具完全放电后充满电时间应小于4h。</p> <p>9. 电池应采用可充电锂电池，额定电压为DC3.7V，额定容量不小于1.9Ah。</p> <p>10. 电量显示窗：灯筒上应设计有通用电量显示单元窗孔，采用四段式蓝色电量显示设计或显示屏式电量设计。</p> <p>11. 温度：能够在低温-25度，高温55度，持续工作时长≥2小时。</p> <p>12. 防爆性能不低于Ex ib IIC T4 Gb。</p> <p>13. 灯具外壳采用AL6061-T6铝合金材质，轻巧便携。</p>
10	灭火防护靴（冬）	<p>★1. 符合XF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型式检验报告。</p> <p>2. 主要用于消防员在灭火救援中脚部的防护。具有防刺穿、防砸、防滑、防酸碱等功能。</p> <p>3. 采用优质橡胶高强力一次性挤压而成，靴面光滑，靴内采用凯夫拉防穿刺中底，靴头采用铝包头。鞋底采用优质橡胶制成，鞋底的防滑齿与鞋底为一体。采用毛毡保暖设计。</p> <p>4. 鞋底耐油性能：-2-10%。</p> <p>5. 防砸性能：静压力试验后靴头间间隙高度≥17mm，冲击试验后靴头间间隙高度≥19mm。</p> <p>6. 抗刺穿性能：≥2500N。</p> <p>7. 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5000V，泄漏电流≤0.5mA。</p> <p>8. 隔热性能：≤10℃，抗辐射热渗透性能：≤8℃。</p> <p>9. 防滑性能：≥15°。</p> <p>10. 防水性能：不应出现渗水现象。</p> <p>11. 抗切割性能：靴面经抗切割试验，不应该被割穿。</p>
11	灭火防护靴（夏）	<p>★1. 符合XF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型式检验报告。</p> <p>2. 主要用于消防员在灭火救援中脚部的防护。具有防刺穿、防砸、防滑、防酸碱等功能。</p> <p>3. 采用优质橡胶高强力一次性挤压而成，靴面光滑，靴内采用凯夫拉防穿刺中底，靴头采用铝包头。鞋底采用优质橡胶制成，鞋底的防滑齿与鞋底</p>

		<p>为一体。</p> <p>4. 鞋底耐油性能：-2-10%。</p> <p>5. 防砸性能：静压力试验后靴头间间隙高度$\geq 17\text{mm}$，冲击试验后靴头间间隙高度$\geq 19\text{mm}$。</p> <p>6. 抗刺穿性能：$\geq 2500\text{N}$。</p> <p>7. 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geq 5000\text{V}$，泄漏电流$\leq 0.5\text{mA}$。</p> <p>8. 隔热性能：$\leq 10^\circ\text{C}$，抗辐射热渗透性能：$\leq 8^\circ\text{C}$。</p> <p>9. 防滑性能：$\geq 15^\circ$。</p> <p>10. 防水性能：不应出现渗水现象。</p> <p>11. 抗切割性能：靴面经抗切割试验，不应该被割穿。</p>
12	灭火防护手套	<p>★1. 符合国家XF7-2004《消防手套》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型式检验报告。</p> <p>2. 手掌为黑色；手背藏蓝色。手腕处有腕带锁紧设计。采用 3D 立体设计，符合人体手型自然弯曲。</p> <p>3. 主体结构。手背结构：由外向里，分为五层。手掌结构：由外向里，分为四层。手掌外层为牛二层皮。</p> <p>4. 阻燃性能：手套掌心面：经向续燃时间0s，阴燃时间0s，损毁长度$\leq 6\text{mm}$；纬向续燃时间0s，阴燃时间0s，损毁长度$\leq 6\text{mm}$，无熔融、滴落现象。手套手背面：经向续燃时间0s，阴燃时间0s，损毁长度$\leq 22\text{mm}$；纬向续燃时间0s，阴燃时间0s，损毁长度$\leq 20\text{mm}$，无熔融、滴落现象；衬里无熔融、滴落现象。手套本体：经向续燃时间0s，阴燃时间0s，损毁长度$\leq 45\text{mm}$；纬向续燃时间0s，阴燃时间0s，损毁长度$\leq 40\text{mm}$，无熔融、滴落现象；衬里无熔融、滴落现象。</p> <p>5. 整体热防护性能$\geq 38.0\text{cal/cm}^2$。</p> <p>6. 耐热性能：手套收缩率$\leq 1.0\%$，衬里收缩率$\leq 1.0\%$，表面无明显变化，无熔融、脱离和燃烧现象。</p> <p>7. 力学性能：耐磨性能：9kPa压力下掌心、背面耐磨> 2000次；割破力：$> 15\text{N}$；掌心撕破强力：$\geq 200.0\text{N}$；背面撕破强力：$\geq 120.0\text{N}$；掌心穿刺力：$\geq 150.0\text{N}$；背面穿刺力：$\geq 65.0\text{N}$。</p> <p>8. 灵巧性能：30S3次拾取钢棒直径$\leq 6.5\text{mm}$。</p> <p>9. 握紧性能：拉重力比$\geq 94\%$。</p> <p>10. 穿戴性能：穿戴时间$\leq 1.8\text{S}$。</p>
13	消防护目镜	<p>▲1. 符合国家GA 1273-2015《消防员防护辅助装备 消防护目镜》标准，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护目镜要能够适应中国人的脸型并与脸部紧密接触，可以防止固体颗粒、液滴等的渗透。</p> <p>3. 护目镜头带用于固定作用的头带应可调节，宽度不小于10mm，厚度不小于2mm。</p> <p>4. 在防雾试验期间，护目镜镜片在8s内不起雾。</p>
14	消防安全腰带	<p>▲1. 符合国家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织带。尼龙66材质或优于该材质，规格为宽70mm×厚2.5mm。</p> <p>3. 带扣。热锻铝7075合金材质或优于该材质，阳极氧化处理工艺，规格为长96mm×宽90mm×厚6mm。</p> <p>4. D型环。热锻铝7075合金材质或优于该材质，阳极氧化处理工艺，配置两个D型环，其中一个采用缝合固定，距带扣100mm处。</p> <p>5. 扞针孔。优质不锈钢材质，直径12mm，距带尾部200mm处成双排六列型式向前等距排列。</p> <p>6. 移动板。尼龙66材质或优于该材质，规格为65mm×95mm×3mm。</p> <p>7. 收带扣。尼龙材质，松紧带缝纫，宽度规格为20mm。</p>
15	消防员护膝、护肘	<p>▲1. 符合GB24541-2009《手部防护 机械危害防护手套》标准要求，提供经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用于对膝部、肘部的防护，多层结构，有效防止硬物刺伤、划破。</p> <p>3. 采用网眼布、海绵、泡棉、牛津布、阻燃材料组成。外壳防护件具有阻燃、抗冲击、韧性好、耐磨等特点。</p> <p>4. 宽阔的双重弹力松紧带能让佩戴者更加舒适，为使用者提供持久和轻便的肘部保护。硬度适中自然弯曲。</p> <p>5. 整体设计充分利用人体功效学原理，保护作战人员肘膝关节。一对护膝一对护肘（四件套）。</p> <p>6. 内层采用无毒、抗冲击性好、轻便的缓冲材料。</p> <p>7. 耐磨次数≥2000次。</p> <p>8. 抗冲击性能：护肘≥590N、护膝≥1900N。</p> <p>9. 耐穿刺性能：护肘≥580N、护膝≥850N。</p>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 评审原则

2.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通知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

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0%。（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中小企业作为资格条件，不涉及扣除。**

2.5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 1（机关全勤指挥部防护装备）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联合体响应	符合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2. 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机关全勤指挥部防护装备）

响应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审查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
报价	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响应文件签署和盖章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 明确所响应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3.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中小企业作为资格条件，不涉及扣除。

6. 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详细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60分 2、商务部分10分 3、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 (60分)	技术参数和要求的满足程度（36.0分）	<p>投标产品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要求的满足程度： 1. 标“★”号条款为重要参数，一条不满足扣1.5分，合计9分。2. 标“▲”号条款为普通参数，一条不满足扣1分，合计9分；3. 其他参数为一般性参数，一条不满足扣0.1分，合计18分。</p> <p>其中重要和普通参数，投标人需提供产品彩页、产品说明、第三方机构出具产品测试报告或检测报告等佐证材料，以佐证材料为准评分，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视为不满足，并在技术偏离表中备注相关佐证材料的具体页码。</p>
	样品（15.0分）	<p>供应商需提供抢险救援服（冬）、抢险救援服（夏）、抢险救援头盔（红）、抢险救援靴（夏）、抢险救援手套、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指挥款）、消防头盔、灭火防护靴（夏）、灭火防护手套、消防员护膝、护肘的样品；根据样品材质质量、制作工艺水平、穿着舒适性等进行比较，不提供样品不得分；抢险救援服（冬）样品（0-1分）；抢险救援服（夏）样品（0-1分）；抢险救援头盔（红）样品（0-2分）；抢险救援靴（夏）样品（0-2分）；抢险救援手套样品（0-1分）；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指挥款）样品（0-2分）；消防头盔样品（0-2分）；灭火防护靴（夏）样品（0-2分）；灭火防护手套样品（0-1分）；消防员护膝、护肘样品（0-1分）</p>
	供货方案（9.0分）	<p>供货方案完整合理（0-1.5分）；供货方案专业可行（0-1.5分）；供货进度安排及时可靠（0-1.5分）；供货质量保证（0-1.5分）；应急方案科学合理（0-1.5分）；安全保障方案科学合理（0-1.5分）；以上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5分）	<p>售后服务方案完整（0-1分）；售后服务承诺（0-1分）；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提供专业培训师进行现场指导（0-1分）；售后服务响应时间（0-1分）；现场服</p>

商务部分 (10.0分)		务支持能力(0-1分)；以上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
	业绩 (5.0分)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递交响应文件之日止同类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注：①同类业绩界定：提供的业绩需含采购清单中至少两种以上同类货物；②响应文件中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首页、标的物页、签字盖章页）扫描件、发票关键页及国家税务平台发票真伪查验结果的扫描件，提供不全、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7. 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 合同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该合同模板为参考版本,最终以双方正式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

质量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 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逾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

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 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 投标（响应）文件 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购人确认意见 （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验收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按照以下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包 号：第 包(项目划分采购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格式：

目 录

- 一、响应承诺书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缴纳磋商保证金证明材料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正文格式：

一、响应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项目编号：_____，我方自愿参与，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
- 二、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违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三、我方在报价表中的报价为响应总报价。
- 四、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
- 五、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要求，签订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合同。
- 六、我方响应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 七、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八、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九、若我方成交，愿意按有关规定及磋商文件要求缴纳代理服务费。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首轮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总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说明：

1. 报价中含设计相关货物的各种费及各种税费等。
2. 以上内容缺一不可，格式、内容和签署要求必须相同，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注：此表须单独装在一小信封内，同时响应文件正、副本中必须附有首轮报价表。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2								
...								

说明:

1.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致。
2. 单价中包含编制费、服务费、与货物相关的其他费、成交后应付税费等所有费用。
3. 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日期: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采购，
项目编号：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
递交、撤回、修改磋商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
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 (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_____

授权委托人 (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书除应附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需单独提交一份，在递交标书时，同供应商身份证一同出示，以证明合法投标身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五、缴纳磋商保证金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参加此次政
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采购, 项目编号: _____。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参加采购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 以牵头人名义缴纳,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说明：

1. “技术要求” 栏应详细列明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2. “响应内容” 栏填写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3. “偏离程度” 栏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4. “备注” 栏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5. 本表填写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为准。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1. “本项目拟任职务”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2. 如供应商成交，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